

提升国土部门形象,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 莒南国土资源局 2013 亮点频闪

涂久红 尤洪宝 魏育泓

刚刚过去的一年,山东莒南县国土资源局在该县委、县政府和临沂市国土资源局的正确领导下,以切实保护国土资源为重点,以增强经济发展保障能力为目标,以服务当地企业经济发展为中心,努力提高国土资源管理能力和水平,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明显进展,受到了企业的认可和肯定。

## 土地综合整治成效显著

为确保顺利完成上级批复全县的增减挂钩工作任务,2013年上半年,对全县上报的工矿废弃地项目进行汇总并逐一测绘、筛选,统计各乡镇上报项目2250亩。

2013年,莒南县土地增减挂和农村社区建设专线办公室对各乡镇(街道)增减挂钩工作进行全面督导和考核,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2013年,莒南县共有8个增减挂钩和工矿复垦项目通过省厅验收,为全县争取了340亩增减挂钩和工矿用地指标。

此外,全县土地综合整治工作成效也十分显著,县大店镇5万亩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农用地整治部分顺利通过市级验收,建设总规模3万亩的基本农田二期土地整理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相沟乡、石莲子镇两乡镇级土地整治项目已进入收尾阶段。此外,2012年县级土地整治项目顺利通过验收,新增耕地1948.1亩;相沟乡基本农田土地整理项目完成验收,新增耕地87.75亩;2013年,相沟乡张家石河等九个村市级土地整治项目完成初步规划设计和预算编制;完成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初步规划设计和预算编制工作。

2013年土地征收和集约利用同样成绩喜人。2013年以来,共组织上报农转征土地7个批次和4个单独选址项目共1685.75亩;招拍挂出让土地72宗2144亩,土地总价款8.82亿元,实现政府收益5.60亿元。2013年6月份以来,按照上级要求开展了批而未供和闲置低效利用土地清理工作,先后组织召开全县土地执法共同监管联席会议以及全县高规格的土地执法监管和批而未供、闲置土地清理工作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批而未供清理工作。目



莒南县矿产开采后,矿区得到及时复垦,农业气象展现一派生机。

前,莒南县1489亩批而未供土地已全部供地到位,供地率达100%,圆满完成专项清理任务。

## 强化执法监察 规范矿产资源管理

为强化执法检查,莒南国土资源局采取了诸多卓有成效的工作,首先是加大了执法监察工作力度,召开土地执法监管工作专题会议,认真部署开展2012年度新增违法违规用地整改和执法检查,从纪委监察局、县政府督查室、财政局、人社局、城管执法局等单位抽调精干人员组成2个督导组,分别由县级领导带队,对各乡镇(街道)违法违规用地整改情况进行了5次督导;其次是完善了执法监察网络。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和健全了县、镇、村三级国土资源执法监察网络,真正做到了违法违规用地行为及早发现,立即制止;三是落实共同监管责任,针对春、秋季农村违法建房高发的现状,要求各乡镇(街道)建立土地执法监察共同责任机制,进一步加大动态巡查力度。通过这些举措,有效地震慑了土地、矿产违法行为,维护了国土资源管理秩序。

为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管理工

作,局内加快矿业权整合和矿业权审批发证工作。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发展年活动,同时认真开展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为全面推进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起草编制了《莒南县2013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莒南县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莒南县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实施办法》,启动了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无安全生产重大事故和地质灾害发生。

此外,探矿权管理工作也是重中之重。莒南县甄家沟地区多金属矿普查项目、有方地区多金属普查项目、马家峪地区金银矿普查项目顺利开工,目前槽探都已结束。2013年8月份,大店镇地热井钻探成井项目通过市级验收,该单井钻探深度为1800m,水量约150m<sup>3</sup>/d,孔口水温45℃左右。该地热井钻探成功,结束了莒南县无地热的历史,对于下一步开发利用全县休闲旅游资源,提高整体品牌效应,带动区域经济发展,特别是温泉旅游产业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 开展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局里利用新型无人机对全县建设用地进行全覆盖航拍,采用高分辨

率的航摄影像通过外业加密像控点,制作1:1000正射影像图,再放大打印1:500的村庄影像图作为工作底图,同时采用手持测距仪进行实地调查和勘测定界,确保了外业测绘工作的严谨、细致。

莒南县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成果分别于2013年6月7日、8月18日顺利通过市级和省级检查验收;2013年,全县辖区共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登记发证123宗,登记面积1979681.6平方米(2969.51亩);集体土地使用权登记发证110宗,登记面积206775.80平方米(310.16亩);办理土地使用权抵押登记224宗,抵押面积3789751.13平方米(5684.60亩),抵押金额91632.40万元。

2013年,莒南县不断加强作风建设,制定下发了《莒南县国土资源局廉洁从政规定》、《廉政谈话制度》等规章制度,召开全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和开展治理“庸懒散”专项活动动员大会,积极开展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同时开展服务企业“四比四看”、“政策措施落实年”活动,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积极开展深化干部直接联系和服务群众活动,使得国土部门的形象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 盘活存量土地 推动莒南经济发展

涂久红 尤洪宝 魏育泓

近年来,随着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的快速发展,土地供需矛盾日益突出。开展节约集约用地,既是当务之急,又是长远之计。近年来,莒南县始终把积极探索新形势下节约集约用地作为严格土地管理的重要环节,坚持科学发展观,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依法管地、保护耕地的关系,促进土地集约高效利用。

## 严控建设用地增量 提高利用效率

为提高土地资源配置效率,莒南把土地供应的市场化运作,作为实现土地优化配置、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根本途径。高度垄断土地一级市场,大力实施国有土地储备,全面推行以招拍挂方式向社会供应土地,提高土地拍卖比率。对改造腾出、收回及收购的土地,及时重新确定用地性质,公开进行出让,有效地防止了暗箱操作和违规问题的发生,全县招拍挂出让率达100%。

按照市政府相关文件要求,莒南县加强新增工业项目用地准入监管,促进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土地资源。同时要求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1.0,建筑系数不低于40%。建立节约集约用地与土地使用税挂钩制度,将节约集约用地指标纳入县域经济科学发展考核。为规范土地开发利用秩序,莒南县加大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力度,从严执法。坚持“预防为主,事前防范和事

后查处相结合”的工作方针,严格执行巡回检查制度,搞好土地利用和管理的全程监督。

## 盘活存量用地 拓宽经济发展用地空间

多年来,莒南县在盘活建设用地上不断推出新的举措。一是对超过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1年未动工开发的闲置土地,征收土地闲置费;满2年未动工开发的,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二是对低效利用土地一方面督促企业加大资金投入,对大面积未利用的土地采取等价置换、协商回购、二次开发、收购储备等方式,重新收回安排使

# 莒南县农村社区建设工作再推进

程丽

随着城镇一体化的加速推进,农村人口进一步向城镇转移和集中居住,减少农村建设用地,增加城镇发展用地成为大势所趋。山东莒南县、县政府高度重视土地增减挂钩和农村社区建设工作,多措并举全力推进新农村建设和城乡统筹发展。

一是健全机构,实施常态化监督检查。该县土地增减挂和农村社区建设专线实行一周一调度,一月一通报,一季一小结的督导推进机制,保证项目按节点、按计划、高质量地完成。加大考核奖惩力度,将增减挂钩工作纳

入科学发展考核。二是明确目标,抓好项目分类实施。全力完成每个乡镇(街道)实现新增建设用地指标200亩以上、确保全县新增建设用地指标3000亩目标的同时,加大空心村、自然村的实施改造力度,重点对工矿废弃地项目排查、筛选、报批、复垦,争取获取更大的指标突破。

三是多方融资,化解资金瓶颈制约。莒南县一方面加大政府融资力度,以土地抵押申请银行贷款,或通过专门的融资公司融资,或通过招拍挂出让土地,确保政府对增减挂钩资金投入及时;另一方面,以镇村为主

## 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一举多赢

2012年6月28日,莒南县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专项规划顺利通过国土资源部审查,莒南县被确定为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国家级试点单位之一。经过考察调研,省政府批复莒南县试点开发规模为1484.89公顷,此后,山东省国土资源厅批复了试点实施方案,确定莒南县的开发规模为135.01公顷。通过有序开发利用低丘缓坡,每年新增耕地可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约503.80万元,对莒南县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 叫停无证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行为

无证勘查矿产资源的行为危害极大,为严厉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国土资源局对每一宗违法违规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行为,都严格按照“既处理事,又处理人”的原则,根据违法情况,依法追究当事人的相关法律责任,确保违法违规勘查开采行为查处整改落实到位。同时,对超层越界的开采行为责令退回采矿许可证,依法进行处罚。拒不进行整改的,依法吊销采矿许可证。

对无证采矿、超层越界开采和以采代探造成矿产资源破坏,以及采取破坏性开采方法采矿造成矿产资源破坏的,依照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莒南县国土资源局相关负责人表示,2014年将积极主动加大土地政策法规的宣传力度,强化责任落实,积极研究落实土地执法监管责任机制,充分调动县、乡镇、工作区及村居等四级负责人的积极性、主动性,提高国土资源执法工作的及时性和有效性,严厉打击国土资源领域各类违法行为,在全社会形成对国土资源管理的高压态势,促进国土资源管理秩序实现明显好转。

纵深

# 2014年再发力 破解国土执法监察难题

涂久红 尤洪宝 魏育泓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是国土资源保护的重要一环。一直以来,山东莒南县国土资源局深刻分析形势,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转方式、调结构为主线,千方百计破解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面临的难题和矛盾,使得土地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对当地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 杜绝违法占用耕地及“两高一资”项目用地

为打击违法占用耕地行为,莒南县国土资源局不断采取新的监管策略。首先是健全保护机制,创新管理方式。包括建立土地违法预防发现机制,将土地执法的关口前移,加强事前防范;同时建立健全土地动态巡查报告制度,加强土地执法动态巡查;完善土地违法行为举报、受理、纠正、处理办法,对违法行为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制止,及时将土地违法行为遏制在初始阶段。同时完善建设用地全程监管制度,进一步完善建设用地审批制度。其次是坚持开源节流,实现占补平衡。认真贯彻保护土地的基本国策,大力实施土地开发整理、土地综合整治、土地增减挂钩项目,增加耕地面积,要将这些项目作为可持续发展、建立和谐社会的重要措施。近年来,各地政府把保护耕地作为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的首要任务,为切实保护耕地,莒南县国土资源局更是加强执法力度,强化耕地保护。

而在项目用地方面,莒南县国土资源局也采取了更加切实有效的举措,如提高点供项目准入门槛,对企业类型和投资强度等进行严格筛选界定,在选好项目上下功夫,同时严格落实“一张图管地”工作方针,强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统筹和管控作用,以集中布局促进集约发展。

此外,莒南县国土资源局还实行差异化的供地政策,围绕调结构转方式发展要求,重点保障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等项目用地,提高土地利用集约节约水平。在土地利用方面同样加强监管。值得一提的是,科学环保利用土地始终是莒南县国土资源局常抓不懈的重点。

水土流失、沙化、土地污染、资源浪费、生态破坏、环境污染等一系列环境问题,对人类的生态和发展构成了威胁。莒南县国土资源局强化土地利用环保预审制度,完善土地利用环评审核机制,使生态系统循着良性方向发展,使经济建设和环境建设在土地利用上得到统一和协调。

## 以人为本 维护农民土地权益

土地管理工作必须尊重群众意愿,多年来,莒南县国土资源局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充分尊重群众意愿,充分依靠群众,充分调动群众积极性,促进新农村建设和城乡统筹发展。

为维护农民土地权益,莒南县国土资源局把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摆在突出位置,充分尊重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严格依法依规征地,确保被征地农民生活质量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同时,加快推进包括农村宅基地在内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严格征地程序,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

为全力做好群众安居工程,莒南县国土资源局将加快推进新农村社区建设,明确目标任务,倒排工期,加快新农村社区工程建设实施进度,要统筹谋划、注重方法,充分尊重群众意愿,要扎实做好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等基础性问题,妥善解决好先拆后建、困难户、老年户的安置问题,以及水、电、暖、气上楼和养殖区、农具存放区等配套设施的问题,要确保工作过程中公开、公正、透明,要进一步加强督导检查,加大考核奖惩力度,确保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 叫停无证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行为

无证勘查矿产资源的行为危害极大,为严厉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国土资源局对每一宗违法违规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行为,都严格按照“既处理事,又处理人”的原则,根据违法情况,依法追究当事人的相关法律责任,确保违法违规勘查开采行为查处整改落实到位。同时,对超层越界的开采行为责令退回采矿许可证,依法进行处罚。拒不进行整改的,依法吊销采矿许可证。

对无证采矿、超层越界开采和以采代探造成矿产资源破坏,以及采取破坏性开采方法采矿造成矿产资源破坏的,依照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莒南县国土资源局相关负责人表示,2014年将积极主动加大土地政策法规的宣传力度,强化责任落实,积极研究落实土地执法监管责任机制,充分调动县、乡镇、工作区及村居等四级负责人的积极性、主动性,提高国土资源执法工作的及时性和有效性,严厉打击国土资源领域各类违法行为,在全社会形成对国土资源管理的高压态势,促进国土资源管理秩序实现明显好转。